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二期建设项目(1#科研共享楼等16项)已由北京市昌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昌平发改(备)(2023)139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北七家镇未来科技城南区C-20地块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项目,地块范围北至英才南一路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一期,南至岭上北街,西至岭上路,东至岭上东路,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中央),出资比例为自筹资金70%,银行贷款30%。

该整体工程建设所需的 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二期建设项目(1#科研共享楼等16项)消防工程 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专业分包工程名称 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二期建设项目(1#科研共享楼等16项)消防工程

2.2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 本项目为二类高层公共建筑,总建筑面积为190885.82 m²,地上建筑面积为 134434.42 m²,地下建筑面积为56451.40 m²,最大单体建筑面56451.4m²,最高建筑地上高度50米,地下9.4米;耐火等级地上一级地下一级,设计工作年限为50年,抗震设防烈度为8度,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合同估算价 3064.8 (万元)

2.3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未来科技城南区C-20地块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项目,地块范围北至英才南一路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一期,南至岭上北街,西至岭上路,东至岭上东路。

2.4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计划工期 365 日历天

2.5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范围 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二期项目的消防工程深化设计及施工工程,包含合同图纸中消防喷淋系统、消火栓系统、消防稳压系统、消防水炮系统、消防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含消防广播)、防火门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余压监测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的供货及安装,一期消防泵房供应二期自动喷水系统、消火栓系统的改造,一期屋顶水箱间的改造等,材料设备检验检测,同时负责本工程的调试、联动调试、消防报审、检测、验收及一切相关事宜,工作及整体验收工作。

2.6 其他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新]及以上 资质,近 三 年 类似已竣工单项合同金额超过2000万以上消防工程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机电工程 专业 注册建造师一级 (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 不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采用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分包工程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_____否决性_____（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1）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_____采用_____（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2）其他要求_____/_____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_____7_____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_____7_____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条件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请于_____2026_____年_____09_____月_____15_____日_____15_____时_____00_____分至_____2026_____年_____09_____月_____20_____日_____15_____时_____00_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本专业分包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_2026_____年_____09_____月_____28_____日_____09_____时_____30_____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并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10.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本工程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_____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_____。

11.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68号27层

联 系 人： 周鹏程

电 话： 010-88507188

招标代理机构：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2号

联 系 人： 李宜房、齐超越、邓嘉莹、蒋雪娜、刘明松

电 话： 010-61954174

传 真： 010-88508258

电子邮件： /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王超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3731057967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56989880、
18611348186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周鹏程
15901070752

传 真： /

电子邮件： qichaoyue@cntcitic.com.cn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周鹏程



日期： 2026 年 09 月 15 日